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要求，本报告由区政府办公室综合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而成。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以及相关指标统计图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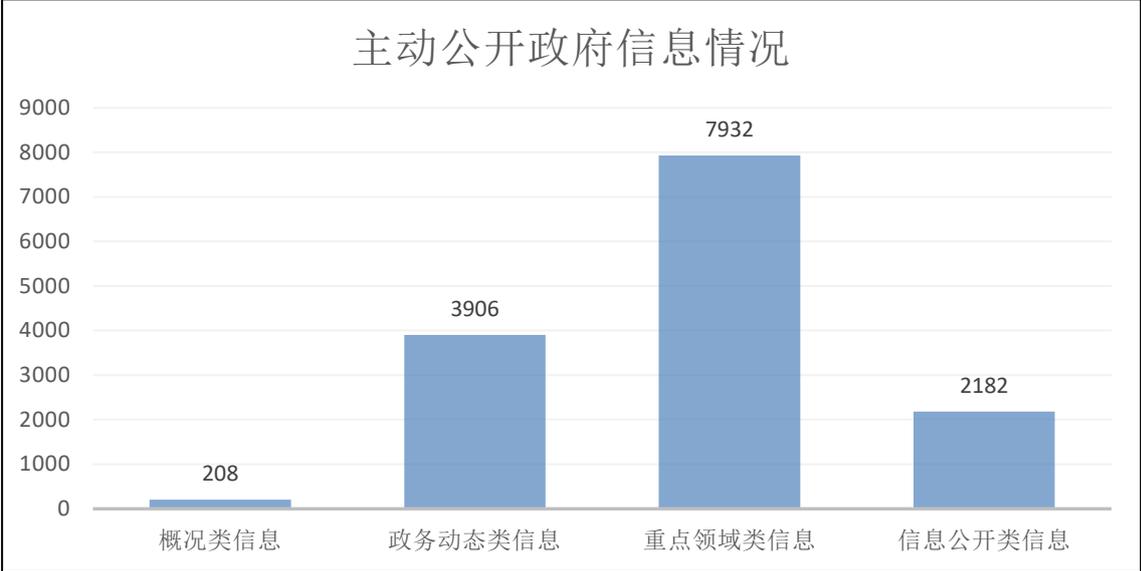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槐荫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uaiyin.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槐荫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531-87589205，电子邮箱：hyqdsjj@jn.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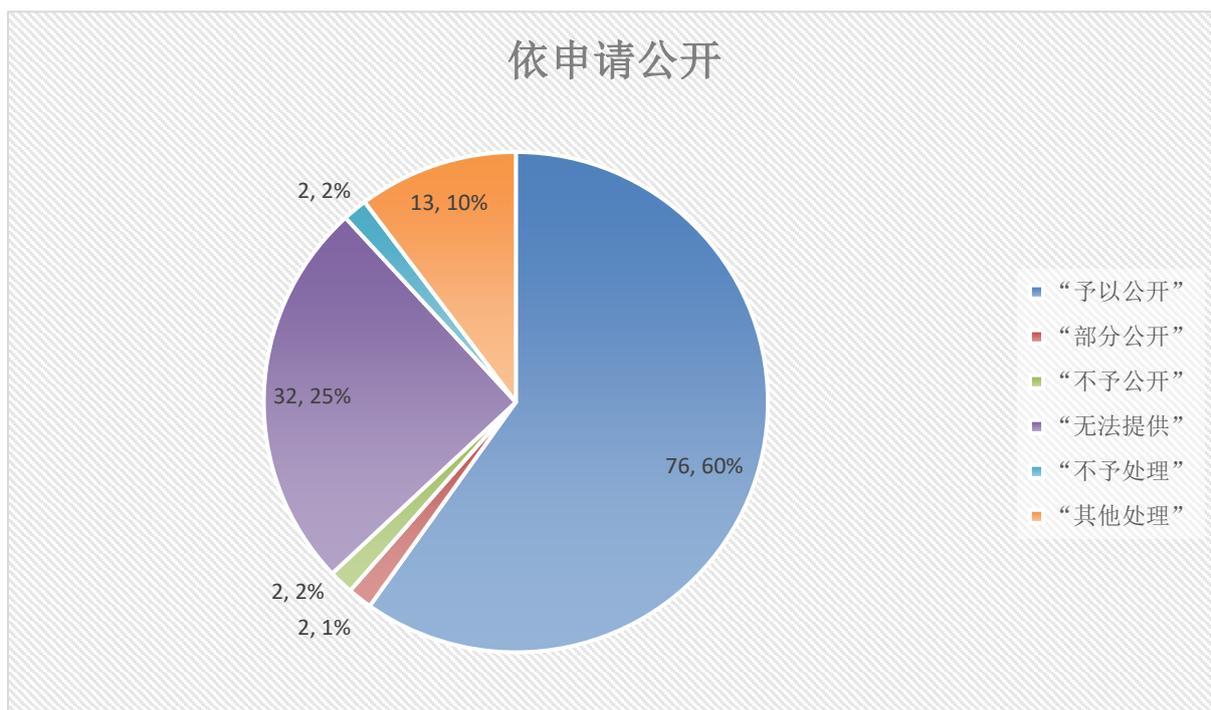
2022 年，槐荫区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区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不断夯实工作基础，持续强化实践创新，全力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

（一）聚焦内容体系建设，提升主动公开能力。做好新旧动能转换领域信息公开，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和解读回应；突出民生保障信息公开地位，围绕稳就业保就业、教育、养老保障等方面，加强普惠性、兜底性、基础性民生建设，提升民生幸福程度。2022 年槐荫区人民政府就各领域信息公开，共通过槐荫区人民政府网站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4228 条，其中概况类信息 208 条，政务动态类信息 3906 条，重点领域类信息 7932 条，信息公开类信息 2182 条。



(二) 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健全依申请公开机制。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保证网络、信函等申请渠道实时有效，加强与申请人的柔性沟通，依法保障社会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最大限度减少矛盾纠纷。2022 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38 件，结转上年办件 3 件，其中本年办结 127 件，内容主要涉及征地、拆迁安置补偿等方面信息，均严格按有关规定和程序进行了答复。本年度办结 137 件，其中“予以公开” 76 件，“部分公开” 2 件，“不予公开” 2 件，“无法提供” 32 件，“不予处理” 2 件，“其他处理” 13 件，所占比重分别为 55.07%、1.45%、23.19%、0.72%、9.42%、10.14%。二是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2022 年度，收到行政复议案件 9 件，结果维持 7 件；收到未经复议直接起诉的行政诉讼案件 15 件，尚未审结 8 件，复议后起诉的行政诉讼案件 4 件，结果维持 4 件。



(三) 持续强化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健全工作机制，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审核发布机制、政策解读机制，完善政策解读平台建设。二是优化信息分类，结合本地区年度重点工作，及时调整主动公开目录，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系统性和精准度。三是对网站栏目内容进行整合，定期开展监测并督促部门整改，切实增强信息发布的时效性、规范性、准确性，切实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

槐荫区政府政策文件解读专题

文字解读 更多>>



- 关于《槐荫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 2022-11-26
- 关于《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关... 2022-11-25
- 关于《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关... 2022-11-23
- 关于《槐荫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 2022-10-26
- 关于《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关... 2022-10-26
- 关于《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关... 2022-08-31

领导干部解读 更多>>



- 济南市槐荫区应急管理局局长丁... 2022-11-25
- 济南市槐荫区妇联解读《济南市... 2022-11-23
- 济南市槐荫区残联理事长解读《... 2022-10-26
- 槐荫区财政局局长李君解读《槐... 2022-10-26
-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 2022-08-31
- 区委常委、副区长张新村解读《... 2022-06-21

图文解读 更多>>

- [图文解读]关于《槐荫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槐荫... 2022-11-26
- [图文解读]关于《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 2022-11-25
- [图文解读]关于《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 2022-11-24
- [图文解读]关于《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槐荫... 2022-11-23
- [图文解读]关于《槐荫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完善区级... 2022-10-27
- [图文解读]关于《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 2022-10-27

动画解读 更多>>

- [动画解读]关于《2022年槐荫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2-06-21
- [动画解读]关于《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 2022-02-15
- [动画解读]关于《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政府... 2021-11-03
- [动画解读]关于《2021年槐荫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1-06-24
- [动画解读]关于《济南市槐荫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 2021-06-03
- [动画解读]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20... 2021-04-27

(四) 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根据国家、省、市对政府网站建设的最新要求,充分发挥我区主观能动性,围绕教育领域、卫生健康领域、公共交通领域及供电领域进行信息公开,进一步规范相关专题信息公开工作,提高社会公共服务水平,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完整性、规范性、合法性和实用性,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各项权益。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
www.huaiyin.gov.cn

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



教育领域

教育的本质在于：一棵树摇动另一棵树，一朵云追逐另一朵云，一个灵魂唤醒另一个灵魂。

九年一贯制

普通小学

普通中学

中等职业学校

特殊教育



卫生健康领域

医疗机构以救死扶伤，防病治病，为公民的健康服务为宗旨。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医院

妇幼保健机构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五) 强化监督保障，提升政务公开效能建设。一是抓好队伍建设，在全区成立完善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了具体工作人员，形成了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二是压实考核责任，将政务公开考核纳入全区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不断引导各单位着力解决政务公开的薄弱环节和瓶颈问题，督促年度重点任务落实。三是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和研讨交流，内容以政务公开专区建设为主，以会代训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工作能力及责任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3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032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04		
行政强制	7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7079.07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总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36	2	0	0	0	0	13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74	2	0	0	0	0	76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1	0	0	0	0	0	3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2	0	0	0	0	0	2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0	0	0	0	0	2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11	0	0	0	0	0	11
(七) 总计		125	2	0	0	0	0	12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4	0	0	0	0	0	14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7	1	1	0	9	5	0	2	8	15	4	0	0	0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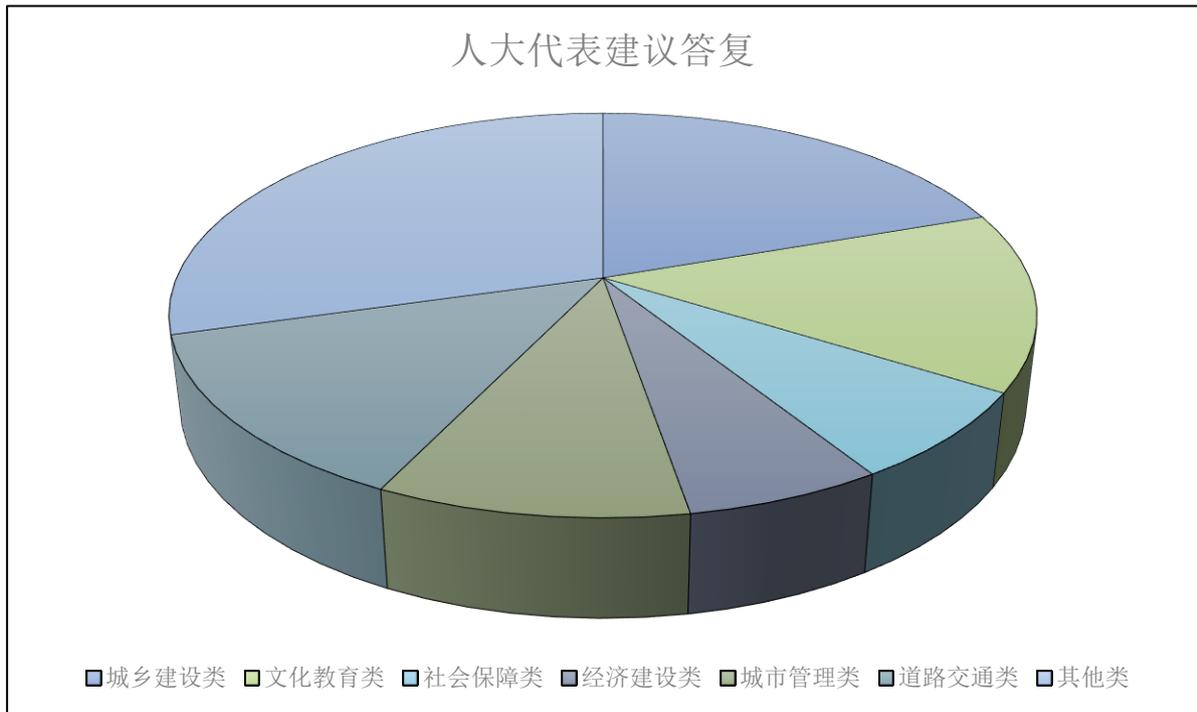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针对上一年度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指导各部门加强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平台建设、数据开放，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从整体看，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与全面深化政务公开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有待创新，公开模式的精准化建设需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与全区政务新媒体平台融合度较低，宣传途径需进一步整合。二是公众参与度有待提高，邀请企业、群众、代表、委员等列席政府以及部门会议的参与度较低，政府开放模式较单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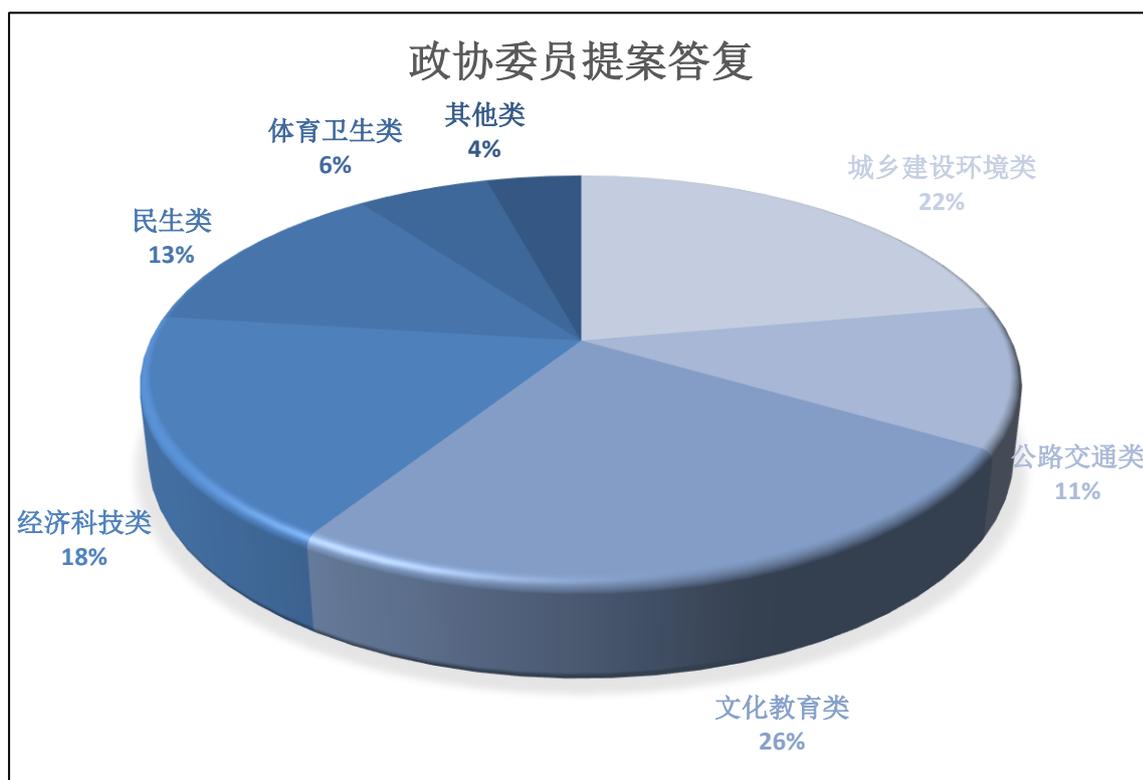
针对以上问题，下一步工作中，槐荫区将通过以下举措进一步改进：一是推动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协同公开，坚持站在群众视角，进一步探索将就业、医疗、义务教育等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领域进行规范整合；二是提高企业和群众及时快速了解职能部门的最新政策的效率，大幅提高办事服务效率；三是建立健全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常态化机制，聚焦重要民生事项，畅通民意诉求渠道，提升互动效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的通知》（鲁政办字〔2016〕63号）和《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济政办字〔2016〕40号）要求，槐荫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在人大代表建议答复方面，区政府共收到区人大代表建议112件，其中城乡建设类22件，文化教育类16件，社会保障类8件，经济建设类7件，城市管理类11件，道路交通类15件，其他类33件，已全部回收办结。通过各承办单位的积极努力，人大代表建议办结率达100%，面复率达100%，满意率达100%。



在政协委员提案答复方面，区政府共收到区政协委员提案239件，其中城乡建设环境类53件，公路交通类27件、文化教育类61件，经济科技类43件，民生类31件，体育卫生类14件，其他类19件，已全部回收办结。通过各承办单位的积极努力，政协委员提案办结率达100%，面复率达100%，满意率达100%。



(二) 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1、优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通过“槐荫区人民政府”网站开设疫情防控、公共企事业单位、优化营商环境等专题，发布重点领域相关政策信息、企业帮扶政策工作进展、民生实事等政府信息，做好槐荫区营商环境政策文件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工作。通过“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疫情”专栏主动公开核酸检测机构名单、权威查询、防控指南、预防常识等服务信息，持续发布槐荫区疫情防控、疫苗接种最新情况，推进疫情防控信息公开。

2、注重效能，健全政务公开体制机制。充分发挥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作用，调动发挥各部门的积极性和专业能力。继续将政务公开内容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的导向作用。积极召开槐荫区年末重点工作会议，部署相关政务公开工作。高度重视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流程，建立健全疑难案件会商研判机制、合法性审查机制等，着力疏通依申请公开办理的堵点、痛点，最大限

度防范法律风险、最大限度减少行政机关败诉。

3、加强平台建设，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模式。在平台建设方面，严格按照上级要求，进一步对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的格式和内容进行规范。在政策发布方面，督促各部门抓紧梳理本机关主动公开的重要政策文件，分门别类形成有效制度清单，推进权威、集中、统一发布，便于公众查询获取。梳理公布惠企政策清单，根据企业所属行业、规模等主动精准推送政策。在政策解读方面，落实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三同步”制度，更加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更加注重综合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开展解读。

4、整体智治，不断完善辅助模式，促进政务新媒体智能化。树立数字化、一体化、现代化理念，统筹运用数字化技术、数字化思维、数字化认知，助力数字化改革，最大程度的满足不同人群需求，进一步提高公众获知、查阅、下载相关政府信息的便利度。切实做好政务新媒体的管理职责，整合现有政务新媒体资源，严格新设政务新媒体的备案审查，对功能相近、用户关注度和利用率低的政务新媒体进行清理整合。

5、举办政府开放月系列活动。着力搭建政府与群众的沟通桥梁，打通政府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2022年10月份槐荫区举办了“喜迎二十大、槐政伴您行”的政府开放月活动，邀请市民、企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走进政府部门，“零距离”感受决策为民、发展为民、管理为民、服务为民。

(三) 政务公开创新情况。一是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做好主动公开工作。优化政务公开展示形式，不断革新政府网站设置，引进全新的政务公开模式，不断推进政务公开网站的便民性、服务性，打造服务型政府。二是推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标准化规

范化。在政府网站增设各单位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开展专题培训，对部门答复中存在的问题进行现场指正，明确注意事项，给出正确、规范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全面提高全区依申请公开工作水平。三是加强公共企事业单位等相关专题建设，提升政府服务水平。不断深化公共企事业单位专题建设，优化完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专栏，精准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全面提升公共企事业单位服务水平。

（四）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1〕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1〕179号）收取信息处理费。2022年度槐荫区人民政府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五）年报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中第六项“其他处理”的11件中，8件为申请人申请信息不存在，3件不属于政府信息。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2年1月1日到12月31日止。